

<<心航>>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心航>>

13位ISBN编号：9787802255203

10位ISBN编号：7802255201

出版时间：2008-10

出版时间：新星出版社

作者：贝诺尔特·克鲁尔

页数：248

字数：180000

译者：严璐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首先，我该怎样称呼他才好让他的妻子永远都被蒙在鼓里？
无论如何都该用个布列塔尼名字，毕竟他的家乡就是那里。
可我又希望他能有吟游诗人颂歌中的名字——那些斗志惊人的古爱尔兰英雄们，几乎屡战屡败却从未失魂落魄——我希望他的名字就和其中一位英雄的一样。

或者给他取个维京人的名字？

哦，不，北欧海盗都是一头金发。

还是选个凯尔特人名字？

那个矮小精壮有着棕色毛发和浅色眼睛的族群，把他们红棕色的想法藏在大胡子里。
模糊的地理疆界，备受争议的历史，富于浪漫色彩的求生之道，是的，他就该属于这样一个民族。

可是，一个发音生硬、感觉粗放的名字也许更适合他。

身形魁梧，棕色头发的发际线较低，在后颈部位则浓密卷曲，乱蓬蓬的眉毛下，湛蓝的眼睛像海水一般反射出灵动的光芒，还有那鞑靼人的宽阔颊骨以及出海时便任其疯长的古铜色胡子。

我给他试了好几个名字，让他在我的心镜前转上几圈……不，不，他平时若遭到别人反对便总会露出既鲁钝又狂躁的神色，但若配上这个名字，那副表情恐怕就显得不堪入目了；另外这和他沉重的步态也很不协调。

“凯文？”

“还不错，但既然这是个英文名，我又怎么能确定它不被读者按照法语发音读成“给顽”呢？”

“伊夫？”

“听起来像冰岛渔民。”

“让·伊夫？”

“我每次到布列塔尼度假都能遇到不同的“让·伊夫”，他们却有着惊人的共同点——满脸雀斑、骨瘦如柴。”

“洛伊克？”

“也许吧……但我更希望找到一个不那么普通的名字，一个配得上鱼鹰的名字。”

那么“图格杜瓦勒”怎样？

或是“高文”，十二位圆桌骑士之一？

或者“布莱恩·博鲁”，爱尔兰岛的查理曼大帝？

可是等一等，法国人一定会自然而然地把它读成“布里昂·博吕”，而英语字母“r”的轻柔发音，舌头在口腔中部难以察觉地来回卷动，将不得不让位于我们法国人靠震动小舌发出的那毫无优雅可言的摩擦音。

但我想我就快找到答案了。

无论如何，最适合他的，正是骑士的名字。

而骑士之中最为忠勇之人，则非“高文”莫属。

身为挪威国王洛特与亚瑟王之姐安娜之子，他在与叛臣莫雷的一对一格斗中壮烈死去。

朴实、庄重、威严、宽容，拥有非凡的力量并绝对效忠于他的君王——有关亚瑟王的文学作品就是这么描述他的，这不是一位诗人，而是一个有责任感的义士，从不计较他将为此付出多大代价，总是时刻准备着与危险作战，英勇无畏地迎接每一轮考验。

这便是布列塔尼传说中的他，这便是我的故事中的那个男人。

他在现实中有一个我认为傻乎乎的名字。

自从他走进我的生活，我便给他取了无数个好笑的绰号。

今天，我把这个最终选定的名字献给他，高文，写起来顺手，读起来悦耳，因为如今我只能在纸上呼唤他了。

然而，对于此次创作，我不无担忧：在此之前，已有不少作家试图在一张白纸上设下圈套来捕捉那些被你称做肉欲但有时却又让你黯然神伤的快感，我即将加入他们的队伍。

随后，或许和他们当中的许多人以及为数更多的不得不放弃这一尝试的人一样，我将发现，语言文字

<<心航>>

并不能帮助我准确再现爱欲的表达，而正是这种极度快感令生命的边界向外扩展，并接二连三地唤醒我们体内那些你从未想象得到的个体。

我知道嘲弄和奚落就在前方等候我，我知道我徒有非比寻常的感受却难免陷入平庸的泥沼，我知道我写下的每个词，或忧伤或粗俗，或平淡或诙谐，或者甚至干脆招人反感，都准备颠覆我的本意。

欲望时而显露，时而消散，时而又重新出现……如何根据我的意愿指称它变幻莫测的表达形式？如何用“交合”一词激起你的欲望？

“交合”，来自拉丁语“Co-ire”——“一同前去”，当然。

但两个真真切切“一同前去”的肉体，他们的欲望又会演变成什么样子？

那么“插入”怎么样？

这大概会让你想到司法用语。

“请问当时有没有‘插入’，小姐？”

而“私通”则散发着教士长袍和罪孽的腐臭。

“交媾”似乎勤勉有余而乐趣不足，“交配”则纯粹是动物的行为，“上床”一词实在无聊，至于“干”，则未免太快太草率。

此外还有一些或隐讳或有趣的词汇或表达法，比如“跳晃脚舞”和“平息炭火”，但可惜的是，其中有相当一部分不是被遗忘了，就是出自一种还不肯任人驾驭的新生俚语。

在当前这个词汇急剧膨胀的年代，话语过时得比衣服还快，能为我们所用的只剩下那些下流话或是那些早已在千百次的使用中严重褪色的表达。

未了还有“做爱”这把万能钥匙，当然，但它早已卸下了一切与情感、引诱或色欲有关的负荷。

总之已不适用于文学创作。

当终于涉及到承载这一快感的器官时，作家特别是女性作家会撞上更多的暗礁。

“让·保罗的阴茎直起起的，紧绷得就要爆开了……梅洛尔的阳具高耸着，大得吓人……副经理的睾丸……哦你可爱的阴囊……他的雄器，你的阴阜……我凹凸不平的阴道……您的阴蒂，贝阿特丽丝……”要怎么做才能避免产生喜剧效果？

就连严肃的解剖学，一旦号啕沾边，就变得不再纯洁。

至于词汇，这些完全可以不依靠你而存在的混蛋，却总是把种种一成不变的形象强行灌入你的大脑并且拒不允许你朝单纯的方向思考。

它们来自拉丁语或俚语，大多出自年轻人和邋遢汉之口。

而有关女性性快感的词汇，即使在最优秀的作家笔下，也显示出令人惊讶的贫乏。

我最好能把一切都抛诸脑后，就先从出版物开始吧：专注于肿胀性器的报刊杂志、通篇以粘膜作背景的照片小说以及由某些领最低工资的麻木编辑草草评论几句的有如阿克谢尔三周跳一般高难度的性爱技巧。

也许尤其该忘掉的，是那种适合藏在具有哲理性的文字之下隐秘欣赏因而令你不必为此蒙羞的高雅色情。

不过，我想对你讲述的这个故事，却不能剔除其中对于“性爱之罪”的描画。

正是由于沉湎于性爱之罪，我的男女主人公才互相吸引；正是为了性爱，他们才不远万里追逐着彼此的身影，正是因为性爱，他们才始终无法摆脱对方，尽管阻隔在他们之间的是整个世界。

要解释这样的爱情，可以着眼于他们在思想和文化方面的默契，一段儿时的友谊，其中一人的非凡才华，一处扣人心弦的残疾……这种理想化的手段操作起来想必会更容易。

但你终究必须承认赤裸裸的真相：这两人生来就该无视对方的存在，甚至相互蔑视，只有使用爱情那含糊不清的语言他们才得以交流，也只有那种你说不清道不明的魔法——包括在类似情况下人们总爱援引的宿命说，或是神秘莫测的反射说，或是荷尔蒙的玄妙把戏，或是某种我不知道的玩意儿——只有那种魔法才能破除一切障碍，将他们牢牢绑在一起。

至此，还有一项任务需要完成：使这个地球上最普遍的一种行为看起来让人目眩神迷。

因为如果它不能让人目眩神迷，那还写它干什么？

如何能够捕捉到男人和女人的大腿之间若隐若现的希望之光并将那个自古以来便发生在同性或异性之间，发生在可怜兮兮或令人惊叹的性器官之间的自然而然的事情塑造成令人神往的奇迹？

可是，关于这点，我并没有掌握任何不为他人所知的信息，也不可能使用任何尚未被他人使用过千百次的词汇。

我写的绝不是在某块未知大地上的奇幻旅行，爱情的世界里没有世外桃源。

说到底，再没有什么比一个阴户(甚至两个)更平常了，而一根即使是由最上等的外皮包裹着的阴茎，在最终排空内存的那一刻，又和一根出身卑贱的鸡巴有何区别？

所以，出于谨慎，我理应尽早收手。

尤其因为各类文学作品中的佼佼者早已穿越由色情小说和矫揉造作的爱情故事组成的暗礁海域，从暗夜深处朝我射来好几道漠视险境的夺目光芒。

然而我已决定一试，毕竟只有在事后，在遭遇失败之后，谨慎才像是优秀的品质。

再说任何文学创作不都是冒冒失失的历险吗？

终于，当我抛开顾虑动笔写下开篇的几行文字时，我发现原来冒险可以如此美丽：“在我十八岁的时候，高文走进了我的心……年轻的我们怦然心动，但其实那不过只是青春肌肤的躁动罢了……”

内容概要

是谁，创造了男女之间那一份永不消退的激情？

是谁，任凭时光匆匆流逝，也从未放弃捍卫自己的美丽爱情不受凡尘琐事的侵蚀？

这个秘密，正是属于这对注定不应携手的男女。

他，布列塔尼渔夫；而她，巴黎知识分子。

他们几乎毫无相似之处，在一个充斥着繁文缛节与清规戒律的世界上，他们本该形同陌路。

从眉目传情到忘情相拥，从短暂的相见到海角天边的约会，命运将赐予他们一份似乎不可能实现却又不可抗拒的恋情。

短则几日、长则数周的重逢，散落在他们的人生长河之上，这些零星片段，因为稀少而弥足珍贵，因为短暂而愈加炽烈，构成了这个开始于青春肌肤的躁动却最终直抵内心深处的故事。

在温存与肉欲的纠缠中，贝诺尔特·克鲁尔希望借此塑造一段辉煌的爱情和一位自由的女性。

她用放肆甚至不登大雅之堂的文字，写活了这部记录着一份不离不弃的真挚情欲的精彩小说。

作者简介

贝诺尔特·克鲁尔，生于1920年，早期最重要的作品《四手合办报纸》是与妹妹弗洛拉克鲁尔（德诺艾尔）合作完成。

随后在格拉谢出版社出版了《她的本性》（1975），《时常》（1983），《逃亡的故事》（合作作品，1997），《心航》（1988）等多部畅销小说。

其中《心航》一经出版

书籍目录

前言1 高文2 伊芙娜的婚礼3 巴黎4 十年5 遥远的岛国塞舌尔6 小心：危险！
7 迪斯尼乐园8 韦兹莱9 起来，我们自由了！
10 咆哮的五十岁11 蒙特利尔：再会·永别12 心血管·心航译后记

章节摘录

1 高文 在我十八岁的时候，高文走进了我的心，我们并不知道，他将在那里驻守一生一世。是的，这一切从心动开始，或者这么说吧，年轻的我们怦然心动，但其实那不过只是青春肌肤的躁动罢了。

他比我要年长六七岁，当时已经靠在海上捕鱼来养活自己了，而我作为一名出类拔萃的大学生却还尚未独立。

在他面前，我在巴黎的那些朋友都只能算是乳臭未干的文艺青年——看看他身上劳动的印记，短短几年间，这项工作就把一个肌肉健硕的少年锻铸成了力大无穷的勇士，也让他显得要比实际年龄大得多。

然而，当发现有人看着他，他总是把目光移开，但眼睛里分明还闪烁着童真的光彩；他的嘴角尽管高傲地翘起，却依然青春四溢；而那双令人印象深刻的大手，粗硬得仿佛被粗盐浸渍过一般；还有那颇有分量的步伐，一步一步稳扎稳打，就好像他认为自己一直待在甲板上似的——这样的男子气概，令人倾倒。

直到十几岁，我们眼中的彼此都代表着根本无法调和的两类人：他是布列塔尼少年，我是巴黎小姐，这种对立让我们坚信各自脚下的路永远都不可能交会。

不仅如此，他还是贫穷农夫家的小儿子，而我则是到乡下度假的城里姑娘——好像在他看来，这就是我们这些人的主要职业似的，而且这样的一种生活方式，也实在难以得到他的欣赏。

当他好不容易有空的时候，就会激情澎湃地和他的兄弟们踢足球，要我说这玩意儿简直没意思透了；不然他就去骚扰小鸟儿，不是把它们赶出窝，就是用弹弓射它们，真是可恶至极；而在余下的时间里，他要么和伙伴们打打闹闹，要么，一旦遇到我和妹妹，就对着我们说“粗话”——男生们就这德行，讨厌！

是他捅坏了我的第一辆有钱人家小姐的自行车轮胎——没错，我的小车确实对他那只总是要散架了的滚轮箱子构成了侮辱：他和他的兄弟们就在这堆破铜烂铁轰隆隆地激励下，狂冲下村子里唯一的那条街道。

后来，等到他的两条腿长得足够长了，他就曲着长腿骑在他爸爸的小车上——这匹瘦马破得只剩下几个必不可少的部件了，等到每周六洛兹莱克爸爸酩酊大醉连人带车躺在路边大坑里时，他就会悄悄地去把他的小瘦马领回家。

而我们呢，我们就用晒衣夹把明信片固定在我们的两辆有铃铛、有挡泥板、有行李架的镀铬自行车的轮辐上，用来制造出一种类似引擎的声音，好把故作高傲对我们视而不见的洛兹莱克兄弟们震得目瞪口呆。

出于某种心照不宣的习惯，我们只和洛兹莱克家唯一的女孩儿一起玩儿，她是那个“兔子家庭”的老幺——我们爸爸就是这么带着不屑的神情说起他们的，一个叫伊芙娜的金发小姑娘，这个名字在我们眼里实在是次。

就像我先前说过的：我和他根本不属于同一个世界。

大概在我十四五岁的时候，高文从我的视线里消失了。

夏天他就已经在他哥哥的拖网渔船上当小见习水手了。

那艘船叫做“骁勇裁缝”号，我喜欢这个名字，因为我在很长时间里都以为船名说的是一位勇敢的裁缝由于机缘巧合而在海上掌舵救生艇的英勇事迹！

他妈妈老说“他挺会干活儿”，还说“过不了多久，他就会升为见习水手了”。

可不管怎样，眼下他还是小水手，也就是说，还是船上的受气包。

这自然是出于工作需要，更何况，一个做渔船船长的哥哥管教起自己的弟弟来，尤其不能心慈手软呢。

这下子，我们在村里就少了一个敌人。

不过，即使洛兹莱克兄弟集团缩减到了五个人，他们还是继续把妹妹和我看做是麻烦透顶的黄毛丫头和自以为是的巴黎大小姐。

<<心航>>

这还没完，我还有个特别的烦恼：我叫乔治，写下来是这样的：George。和男生的乔治不同，我这个是“少个s的乔治”，妈妈每次都会补充说明一下。她给我取了个这样的名字，纯粹是为了祭奠自己年轻时代对乔治·桑的《安蒂亚娜》的痴迷。而我妹妹的名字倒没什么典故，普普通通的芙雷德莉珂，可是出于报复心理，我偏要叫她“带个Q的芙蕾德莉珂”，好让妈妈明白我对我的傻名字有多么不满。是的，每次开学有新同学加入，我都要面对数不清的问题和嘲笑，“少个s的乔治？啊哈……”要知道，孩子们对异类可是从不留情的。那时的我多希望能换个名字啊，为此我甚至愿意付出很多很多……直到成年之后，我才渐渐原谅了妈妈。

和乡下比起来，圣玛利亚私立学校的情况会好一些。起码大家在听到“少个s的乔治”的时候会联想到乔治·桑。这位女作家的名声虽非白玉无瑕，可至少她的《魔沼》和《小法岱特》都饱受好评，而她本人也在变为农民们口中的“诺昂好夫人”的过程中渐渐赢回了世人的认可。但是在拉格奈斯，我的名字源源不绝地供应着笑料。大家总是不习惯听到一个女孩子家自称“乔治”，或者更确切地说，不愿意放过这么一个妙趣横生的话题。

于是，大家从此都只乐意叫我“少个s的乔治”了。

另外，由于我们没有选择住在别墅区，而是把家安到了一个尽是农夫和渔民的村子里，可想而知，我们的出现会显得有多么格格不入。

妈妈的“沙滩睡衣”、爸爸的大睡帽和花呢灯笼裤总会不时地引起一阵哄笑。村里的淘气鬼们甚至还给我们编了首打油诗，当然他们可没胆量当着家长的面说这个，可是只要三五成群凑一块儿了，这些自以为长着小鸡鸡就高人一等的臭小子们便立即嚣张起来，尤其是洛兹莱克！每次看到妹妹和我，不管离着多远，他们都会立马扯着嗓子喊起来：巴黎人 长狗头！

巴黎佬 长牛脑！

按理说面对这种无聊的玩笑只需付之一笑，可偏偏就是它的愚蠢让我们大为光火。

对孩子来说，最白痴的玩笑往往就是最经典的。

我们当然不会忍气吞声，所以每当只有一两个对手，我和妹妹定会还以颜色！

要知道，他们成群结队的时候代表着大男人，可一旦落单，这便是一雄一雌的单挑了，或者比这更糟，想想看吧，一个乡下小子面对一位城里小姐……高文从来我家，当然，我们这个家在他眼中也不像个家，而是别墅。

尤其是村里家家户户都指望住在普通的板岩屋顶下，而我们那个荒唐的“家”却盖了个茅草屋顶。这是货真价实的茅草，手工打制的黑麦麦秆儿可是费了大力气从本地区最后一位打茅师傅那儿花天价买来的。

可在高文看来，这简直就是脑子坏了的做法。

在我们之间，一句普普通通的邀请，像是“来我家吃下午茶吧”，或是等我们稍微长大一些以后的“上我们这儿喝一杯”，都是不可想象的。

不过，我常常邀请和我一般年纪的伊芙娜来我家玩儿。

而我们嘛，当然可以自由出入他们家的农庄，那儿总是有忙不完的活儿，乱七八糟，八个孩子的衣服扔得到处都是，沾满泥的木底鞋就放在进门走廊里，院子里挤满了自家盖的兔栅，狗啊、猫啊、鸡啊乱作一团，还有一些叫不出名字的耕具，别看平时闲置一旁，可每到收成时就都成了必不可少的利器。

他们家这一派繁忙杂乱的景象，在我和妹妹眼中却仿佛是漫溢着自由的乐园，因为住在一座纤尘不染的别墅中的我们，每晚都必须把玩具收拾好，每天都得用白垩粉把我们的帆布鞋擦得洁白如新。

我们两家的交流总是像这样单向进行，这和我贴身带着的那本《粉色丛书》里叙述的情况简直如出一辙：花城夫人和玫瑰堡夫人时常去探访穷困潦倒的妇女，其中有年纪轻轻的产妇，有被丈夫抛弃的妻子，也有疾病缠身的可怜寡妇；但后者之中是绝没有任何人能有幸走进两位夫人的尊贵沙龙的。

有时我会留在洛兹莱克家“吃饭”，有滋有味地享用一份若是在自己家里我肯定讨厌的肥肉汤。

<<心航>>

饭前我会和伊芙娜一起为地里的土豆松松土浇浇水，尽管这是个挺没意思的活儿，但起码可以让我看起来并不像一个城里来的笨姑娘。

而且我发现，懂得如何挤牛奶和从挂在我房间墙壁上那块哑巴地图上辨别法国各省比起来，让我觉得更加自豪。

有时我会开心地想，也许在另一轮生命里，我可以做一个很好的农妇。

而这一年，恰恰就是在打麦的时候，我们俩，高文和我，我们生平第一次真正地对方，眼中的彼此第一次成为有血有肉的人，而不再是两个敌对社会集团的代表。

在这些天里，所有的邻居都会来帮上一把，而每个家庭也都期待着能够召集到足够多的帮手投入农忙。

今年洛兹莱克家有包括高文在内的三个男孩儿同时留在家帮忙——这种巧合是很稀奇的，因此必须好好利用它，来确定大规模农忙的日期。

由于我们两家住得最近，芙雷德莉珂和我每年都会到他们家参加打麦：我们一块儿骄傲地分担农活，每晚都和家一样累得筋疲力尽，当然同时也分享着兴奋的情绪——这桩全年最重要的大事将最终决定整个家庭的收入。

收成的最后一天闷热难当。

燕麦和大麦早已入仓，最近这两天大家都在收割小麦了。

空气中热浪蒸腾，浓厚的粉尘四处弥散，刺得人眼睛喉咙火辣辣的，时断时续的机器轰鸣，把空气震得嗡嗡作响。

女人们的裙子已经渐渐变成灰色，就连头发和帽子也是如此；而男人们的脸颊和脖子上满是一道道小渠，棕灰色的汗水汩汩淌下。

只有高文一人在劳作时赤裸着上身。

他矗立在一架货运马车车棚上，镰刀一挥，斩断捆住麦秸的草绳，接着双手合握住麦捆，跨过一只腿，先荡到胯下再借力一抛（这个动作英姿勃发！

），麦捆便落到了传送带上，颤颤颠颠地被运送下来。

阳光下的高文挥洒着年轻而迷人的汗水，而在他四周飞旋的金色小麦，更将他衬托得神采飞扬。

他皮肤下粗犷的肌肉起伏不断，正如每隔一会儿便给他送来新一批麦捆的两匹好马的有力臀肌。

我从没有见过这么男人的男人，除了在美国电影里。

我为自己来参加这场丰收活动感到自豪，并且第一次感觉到我原来也可以和他的世界有所关联。

这些炽热难耐的日子里所发生的一切都令我心情舒畅：冒着烟的一袋袋小麦发出呛鼻的气味——它们是丰收的象征，高文爸爸就守在打麦机下方仔细检查，以防遗漏任何一颗珍贵的谷粒；三点左右的“下午茶”，有猪膘肉、肉酱，还有总是会被慷慨地抹到“六麦面包”吐司上的大块大块深黄色的黄油，这场盛宴令我们巴黎人的“四点钟”下午茶显得枯瘦苍白、滋味尽失；我甚至喜欢每次传送带跳脱后需要把它装回滑轮上时男人们大大咧咧的粗话——那几位行家里手正好可以抓住时机灌上一口苹果酒，润一润干燥的喉咙；最后，当所有收成都装袋并在谷仓里堆好为下一步磨坊主的工作准备妥当之后，当然少不了传统的欢庆晚会，为此连猪都已经宰好了。

那天傍晚，每个人都已筋疲力尽，可奇妙的是，周身上下却又充溢着一种近乎于微醺的状态。

农忙终于完工，收成喜人，大家伙儿都愉快地汇聚一堂，沉醉在七月底的这个迟迟不愿让位于黑夜的黄昏里……是的，在布列塔尼，每到这一季，夜色有时总是无法一鼓作气地将日光驱逐出境，白日就这么不紧不慢地捍卫着自己的领地，于是，人们似乎触到了一丝希望，仿佛这一次，坚韧的白昼终将战胜悠长的暗夜……我就坐在高文身边，能和他一同分享这个幸福的时刻，竟让我心慌意乱得浑身瘫软，但我并不抱希望能向他表达这份奇妙的愉悦。

人们只能相当谨慎地和农夫谈论大自然。

于是，我们一直沉默不语。

两个局促不安的年轻人，因为长大成人了而不知所措。

事实上，我们早已告别了童年的游戏，早已不再大大咧咧地向彼此“示威”，我们挥别了你来我往、拆招解招的过去，却没有找到任何替代品可以填补我们之间的空白。

洛兹莱克家的男孩儿们和加卢瓦家的女孩儿们，在人为地为少年时代画上休止符之后，正逐渐在他们

<<心航>>

各自所属的社会阶层中稳定下来，他们准备将双方的关系简化成点头示意和适用于所有场合的微微一笑，就和某些每天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同村人一样，从此再不用和对方交流什么，甚至连粗话也没有了。

当然，他们还不至于以“您”相称，他们仍旧会礼貌地问一问学习工作和捕鱼的情况：“嘿——收成不错吧？”

“你呢，考得怎么样？”

他们心不在焉地听着问题的答案，只是这些问题，就如同冬季海滩上几乎已无人问津的贝类，他们并不关心。

于是，就在这个傍晚，在白昼与黑夜之交，在幻梦与现实之间，人的心思仿佛也飘荡起来……终于，夜色渐浓，该说再会了，可就在这时，高文突然出人意料地提议“去孔卡尔诺逛一圈”，尽管倦意已让他的轮廓比平时柔和得多。

对此，附和之人寥寥，大家都恨不得能立即倒头大睡。

不过他的一个兄弟还是愿意同往，而我呢，软硬兼施、连蒙带哄（“我的‘玫瑰梦’内衣送给你，就是那件有花边的……或者那瓶‘丹娜轻舟’的古龙水”），总算拉住伊芙娜陪我，让我不至于落单。

高文是那时村里少有的几名有车人士，一辆老式四马力，塞下我们几个就再也没有空余了。

哦，我妹妹没有同行：十五岁的女孩儿可是还不能去孔卡尔诺跳舞的。

对我这个迄今为止只参加过综合工科大学的一般舞会和年度晚会“春分庆典”的巴黎女生来说，

迪·楚朋·格温舞场简直就像是印第安阿帕切人的舞会那样充满了异国情调。

伊芙娜非常体贴地照顾着我，因为在这里，在一群吵吵闹闹、酒气熏天的大男人中，我是惟一个“狗头”。

不过至少在这儿我应该不会像在巴黎的那些聚会上一样整晚都低头看着自己的鞋尖，要知道，每次只要她没有自己找到邀请函上声明的“舞伴”时，这个腼腆的傻姑娘就得在电唱机后面孤零零地无所事事了。

我们才刚刚坐定，高文就不由分说地抢先把我拖进了舞池。

他牢牢地把我围在臂弯中，或许在狂风大浪的天气中他也是这般用劲地挽住船上支索的吧。

我的肋间能感到他手掌和每根手指的温度，这才是真真正正的手啊，我对自己说，这样的双手绝不会让紧握的东西溜走，相比之下，我在巴黎交往的那些苍白秀气的书生们长着的苍白秀气的装饰品简直一无是处。

编辑推荐

一个老牌女权作家诺尔特·克鲁尔的小说，艺术、放肆又淋漓尽致！

在小说里，克鲁尔敢于直言不讳地称呼一切，大有语不惊人死不休之势。

然而，请千万不要以为这是一部“低俗”的小说。

其实这里讲述的，只有一个绝美的爱情故事。

他，布列塔尼渔夫；而她，巴黎知识分子。

他们几乎毫无相似之处，在一个充斥着繁文缛节与清规戒律的世界上，他们本该形同陌路。

从眉目传情到忘情相拥，从短暂的相见到海角天边的约会，命运将赐予他们一份似乎不可能实现却又不可抗拒的恋情……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